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

梅市环审〔2020〕17号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制审批表（试行）

项目名称	梅州市城东片区供水项目		
建设单位	梅州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占地（建筑、营业）面积（m ² ）	3998
建设地点	梅江区金山街道、梅县区城东镇	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钟荣炎
联系人	张振杰	联系电话	13431816070
环评单位	深圳市福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蔡闻天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爱新西二巷2号501-2	联系电话	13113847837
拟投入生产运营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环保投资(万元)	500

告知承诺制 审批依据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污染防治攻坚工作的通知》(粤环函〔2020〕72号)
建设内容及 规模	包括加压泵站和管网铺设，加压泵站 $20000\text{m}^3/\text{日}$ (也即管网起点)选址于梅江碧桂园入口东南面(碧桂园旁)，管网铺设主要沿国道 205 自南向北敷设一条 DN500 供水主管至梅州监狱(管网终点)，配套若干支管，供水主管合计 7840 米，其中球墨铸铁管 DN500 为 7000m，钢管 700m，DN200PE 管 140m，相配套若干阀门等。
<p>项目“三废”治理措施简述(采用的处理工艺、处理后排放标准、去向)和管理要求：</p> <p>一、施工期</p> <p>项目加压泵站打桩、基础、主体工程、场地开挖、回填、场地平整、基础处理、管道铺设等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扬尘、废水、噪声、固体废物以及引起水土流失等污染影响。</p> <p>1、水土流失</p> <p>项目开挖土方以机械化施工为主，在减少扰动面积的同时，缩短施工期，尤其要注意开挖土的临时防护问题，下雨的时候彩条布覆盖裸露地表，覆盖松散土体，做好排水措施，及时对不再扰动区恢复植被，减少水土流失。</p> <p>2、大气环境</p> <p>为减轻项目对周围敏感点的影响，施工单位必须采取以下措</p>	

施：

(1)洒水降尘，每天洒水4-5次，当风速增大时应增加洒水次数，以此降低施工扬尘对周边敏感点的影响。

(2)围挡、围栏及防溢座的设置。土建工地边界应设置高度2.5米以上的围挡；各类管线敷设工程，其边界应设1.5米以上的封闭式或半封闭式围栏；其余设置1.8米以上围挡。围挡底端应设置防溢座，围挡之间以及围挡与防溢座之间无缝隙。对于特殊地点无法设置围挡、围栏及防溢座的，应设置警示牌。

(3)施工过程中使用水泥、石灰、砂石、涂料、铺装材料等易产生扬尘的建筑材料，应根据情况采取下列措施：密闭存储；设置围挡；采用防尘布遮盖；其他有效的防尘措施。

(4)施工工程中产生的弃土、弃料及其他建筑垃圾，应及时清运。

(5)设置洗车平台，完善排水设施，防止泥土粘带。

(6)运输车辆，应尽可能采用密闭车斗或苫布遮盖严实，并保证物料不遗撒外漏。

3、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废水：施工时产生泥浆水，在回填土堆现场、施工泥浆产生点应设置临时沉砂池，含泥沙雨水、泥浆水经沉砂池沉淀后，泥渣运往市政规定余泥渣土受纳点处置，沉淀后的水回用于场地

洒水。

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周边民居，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4、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间，各种作业机械和运输车辆产生噪声，对环境将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建设单位采取以下相应措施：

(1) 采用较先进、噪声较低的施工设备，对高噪声设备进行隔声、减振等措施，禁止夜间运行的设备应严格执行有关规定。

(2) 对施工中的一些噪声较高的机械，在施工中要根据噪声传播的方向，合理布局，并在其周围设置适宜的隔声装置。

(3) 在施工现场，采用柔性吸声屏代替目前通用的尼龙质地的围幕，既可抵挡施工噪声，又可拦住杂物。

(4) 规范施工秩序，文明施工作业。施工设备设施应尽量安排在离居民点较远的地方使用，禁止在中午 12:00 至 14:00 和夜间 22:00 至次日 6:00 之间进行施工，以防止噪声影响到周围居民的正常休息。

(5) 对产生噪声的施工设备加强维护和保养工作。

5、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是弃土、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弃土、建筑垃圾运往市政规定余泥渣土受纳点，生活垃

圾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6、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由于施工期地表将被扰动，导致表层土松散，而且管道铺设前的路面开挖会形成裸露的坡面，将造成不同程度的水土流失。特别是雨季会恶化生态环境。

在路面施工、材料运输等过程中，如果不采取防尘措施，将会产生较大的粉尘和扬尘污染，粉尘和扬尘污染对路边树木花草等生态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但是由于施工期较短，影响周期短，随着施工期结束而消失。如果同时采取洒水、遮盖及风天停止施工等防尘措施，粉尘影响和污染程度会明显减轻。

二、营运期

本项目为加压泵站和供水管网铺设工程，运营期供水管道埋于地下，基本不会产生环境影响，主要是管道破裂，对水环境产生一定影响，建设单位在施工前应该重视管材的质量，选用优质管材，减少管材破裂的几率，同时，运营期间应加强对管线的巡查，一旦发现管道破裂，及时进行抢修，将不利影响降到最低。

加压泵站在运营过程中主要污染是泵房内的水泵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污染，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加强管理等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此外，加压泵站内不设置办公室，仅设置一个值班室，规划1名工作人员，会产生少量的生活污水

和生活垃圾。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标准后回用于绿化灌溉，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根据《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污染防治攻坚工作的通知》(粤环函〔2020〕72号)要求，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执行告知承诺制审批。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0年9月1日